**转发关于提前做好“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”村（居）社会工作服务点**

**建设规划的通知**

各镇民政办：

现将清远市民政局《关于提前做好“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”村（居）社会工作服务点建设规划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村（居）社会工作服

务点建设规划。

请各镇于2021年1月11日上午下班前通过粤政易将附件2报送到区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会事务股何丽群。

附件：1关于实施“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”的通知

1. 清远市清新区村（居）社会工作服务点建设规划统计表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刘海生 0763-5825620）

清远市清新区民政局

2021年1月7日